

王爱梅:本院受理原告王爱梅诉被告傅伟林纠纷一案,现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豫1126民初3674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向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滁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凤阳县人民法院  
刘银玲:原告曹小卓诉被告刘银玲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豫0821民初108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南省修武县人民法院  
刘武平、曹丽云:本院受理原告曹丽云、曹武平诉被告刘武平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豫0686民初3248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山东省济宁市人民法院  
李江涛:本院受理原告李江涛诉被告李江涛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鲁1422民初4292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南省商丘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南省商丘市中级人民法院  
马伟杰:本院受理原告马伟杰诉被告李江涛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鲁1422民初4636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南省商丘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南省商丘市中级人民法院  
刘军亮:本院受理原告刘军亮诉被告李江涛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鲁1422民初4672、4074、4075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南省商丘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南省商丘市中级人民法院  
曹耀林:本院受理原告曹耀林诉被告李江涛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鲁1422民初5284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南省商丘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靖江市人民法院  
林春梅(林春梅):本院受理原告林春梅诉被告林春梅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苏1122民初6377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南省商丘市中级人民法院  
丁海峰:本院受理原告丁海峰诉被告李江涛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鲁1422民初6377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南省商丘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 《消费品召回管理暂行规定》出台并将于2020年1月1日起施行 鼓励生产者建立消费品可追溯制度

消费品的质量安全直接关系到广大人民群众的人身健康和财产安全。消费品召回既约束生产者,又保护消费者,对于提高产品质量安全、保障消费质量具有重要意义。

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网站日前消息,《消费品召回管理暂行规定》已经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2019年第14次局务会议审议通过,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规定》中提到,鼓励生产者和其他经营者建立消费品可追溯制度。

《规定》提到,生产者应当对其生产的消费品的安全负责。消费品存在缺陷的,生产者应当实施召回。生产者和从事消费品销售、租赁、修理等活动的其他经营者(以下简称其他经营者)应当建立消费品缺陷信息的收集核实和分析处理制度。鼓励生产者和其他经营者建立消费品可追溯制度。

《规定》要求,生产者发现消费品

可能存在缺陷的,应当立即组织调查分析。省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发现本行政区域内生产者生产的消费品可能存在缺陷的,应当自发现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通知生产者开展调查分析。生产者应当按照通知要求开展调查分析,并将调查分析报告报省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经调查分析认为消费品存在缺陷的,生产者应当立即实施召回,不得隐瞒缺陷。

《规定》明确,经缺陷调查认为消费品存在缺陷的,组织缺陷调查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应当通知生产者实施召回。生产者接到召回通知,认为消费品存在缺陷的,应当立即实施召回。

《规定》指出,生产者既不按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通知要求实施召回又未在规定的期限内提出异议,或者经缺陷认定确认消费品存在缺陷但仍未实施召回的,由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责令其实施召回。生产者应当立即实施召回。

《规定》提到,生产者认为消费品存在缺陷或者被责令实施召回的,应当立即停止生产、销售、进口缺陷消费品,通知其他经营者停止经营。生产者应当承担消费者因消费品被召回支出的必要费用。

《规定》明确,召回计划应当包括以下内容:(一)需要召回的消费品范围、存在的缺陷以及避免损害发生的应急处置方式;(二)具体的召回措施;(三)召回的负责机构、联系方式、进度安排;(四)其他需要报告的内容。

《规定》明确,除消费品以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负责监督管理召回活动的其他产品,可以参照本规定执行。《规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2007年8月27日原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第101号公布的《儿童玩具召回管理规定》同时废止。

(中新)



# 缺陷消费品召回有哪些新变化?

自2004年《缺陷汽车产品召回管理规定》出台以来,我国缺陷产品召回已走过15年。召回工作进展如何,效果如何?《消费品召回管理暂行规定》将为我国缺陷消费品召回带来哪些新变化?

## 取消目录管理 细化生产者和职能部门的责任

我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建立始于2004年。最早是汽车领域,逐步扩大到儿童玩具、食品等。2015年,原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质检总局发布了《缺陷消费品召回管理办法》,于2016年1月1日起施行,填补了我国消费品召回的空白。其后,随着社会经济不断发展,人民群众对生活质量要求逐渐提高,政府对产品质量安全更加重视,全社会“召回”意识不断加强,消费品召回呼唤更全面、更有力的制度保障。

为了加强消费品安全管理,规范缺陷消费品召回,切实保护消费者人身、财产安全,市场监管总局组织起草了《消费品召回管理暂行规定(征求意见稿)》,2019年2月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11月8日,《消费品召回管理暂行规定》经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2019年第14次

局务会议审议通过,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

与2015年《召回办法》相比,新的《召回规定》制定依据为《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而不是《产品质量法》,从而有了诸多突破。

记者看到,与《缺陷消费品召回管理办法》相比,新的《召回规定》对缺陷的定义有所变化,取消了目录管理,细化了生产者、职能部门的责任,对生产者和其他经营者的报告义务、召回时限、召回计划、信息公开等各环节操作作出了具体要求,鼓励生产者和其他经营者建立消费品可追溯制度等,可以说覆盖更全面,保障更有力度。

此外,从召回制度的权威性来看,2015年《召回办法》属于部门规范性文件,法律效力层级较低,仅在实践中起到指导规范作用,但在强制力方面有所欠缺。新的《召回规定》以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的形式公布,属于部门规章,根据《行政处罚法》的相关规定可以在一定范围内设定警告或者国务院确定限额内的罚款。这为消费者装上了一定的“牙齿”,有利于落实生产者和其他经营者的召回义务和责任,加强召

回制度的权威性和有效性。

## 重大变化 新规定不再做是否符合标准的判定

《消费品召回管理暂行规定》对缺陷的定义和消费品召回的适用范围也发生了变化。有关负责人介绍,对于缺陷的定义,是重大的变化,不再延续产品质量法的缺陷定义(即指产品存在危及人身、他人财产安全的不合理的危险;产品有保障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是指不符合该标准)。新规定不再做是否符合标准的判定,这也是依据《消保法》制定新规定的效果。

此外,在《召回规定》出台之前,2015年《召回办法》属于部门规范性文件,法律效力层级较低,仅在实践中起到指导规范作用,但在强制力方面有所欠缺。新的《召回规定》以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的形式公布,属于部门规章,根据《行政处罚法》的相关规定可以在一定范围内设定警告或者国务院确定限额内的罚款。这为消费者装上了一定的“牙齿”,有利于落实生产者和其他经营者的召回义务和责任,加强召

回制度的权威性和有效性。

## “可比可”1批次进口咖啡菌落总数超标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近日公布2019年第47期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信息公告显示,包括1批次“可比可(Kopiko)”进口咖啡在内的3批次饮料不合格,不合格项目均为菌落总数。12月9日,“可比可”进口商及经销商回应媒体记者称,该不合格批次产品已召回。

此次的不合格产品之中,上海江湾华联吉买盛超市销售的、标称原产国为印度尼西亚、中国进口商及经销商为尤益嘉(上海)食品商贸有限公司的可比可豪华摩卡咖啡配巧克力味粉(即溶咖啡固体饮料)(726克/30.25克x24)/盒,

确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缺陷消费品的召回及其监督管理”均适用《召回规定》。第2条同时明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对消费品的监督管理部门或召回程序等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主要指汽车、食品、药品、特种装备等产品召回。

此外,《召回规定》第31条还规定,除消费品以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负责监督管理召回活动的其他产品,可以参照本规定执行。这条规定为《召回规定》适用于消费品以外的产品留下了空间。

## 强化了生产者和其他经营者的义务

记者看到,为规范生产者的召回行为,《召回规定》作出了进一步细化的规定,如强化了生产者和其他经营者的报告义务,明确召回计划内容、加强召回信息公开,鼓励生产者和其他经营者建立消费品可追溯制度等。

比如,在《召回规定》方面,《召回规定》第8条规定,生产者和其他经营者发现其生产经营的消费品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应当自发现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向所在地省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报

告:(一)已经造成或者可能造成死亡、严重人身伤害、重大财产损失的;(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实施召回的。虽然2015年《召回办法》也有此类规定,但《召回规定》从多个方面进行了补充加强:一是将义务主体从生产者扩大至“其他经营者”,包括从事消费品销售、租赁、修理等活动的经营者;二是将生产经营的消费品“已经造成或者可能造成死亡、严重人身伤害、重大财产损失的”情况纳入报告事项;三是明确了严格的报告时限要求(“发现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四是明确了报告对象为“所在地省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五是增加了未按规定履行报告义务的法律后果。

又如,在2015年《召回办法》和新的《召回规定》中,生产者实施召回均由生产者制定召回计划。但《召回规定》第18条明确了召回计划的内容,应当包括:(一)需要召回的消费品范围、存在的缺陷以及避免损害发生的应急处置方式;(二)具体的召回措施;(三)召回的负责机构、联系方式、进度安排;(四)其他需要报告的内容。考虑更细致,指导性更强。

(综合)

## 什么是消费品? 什么是缺陷?

《消费品召回管理暂行规定》明确,消费品是指消费者为生活消费需要购买、使用的产品;缺陷是指因设计、制造、警示等原因,致使同一批次、型号或者类别的消费品中普遍存在的危及人身、财产安全的不合理危险。

## 召回的措施都有哪些?

生产者可通过修正或补充说明及警示标识、维修、更换零部件、换货、退货等方式,达到消除缺陷或降低、消除安全风险的目的。具体采用哪种措施来消除缺陷,将由生产者综合考虑缺陷情况、配件准备情况、相关成本等因素自行选择最合适的方式,生产者将对召回措施消除缺陷的有效性和可操作性承担责任。

## 消费者可通过哪些渠道对伤害信息或可能存在缺陷的消费品信息进行报告?

若消费者在使用消费品过程中发生伤害时间或发现可能存在缺陷的消费品信息,可向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缺陷产品管理中心、各省市缺陷产品管理技术中心、市场监管局质量发展局提供有关产品伤害信息或缺陷线索。

对于其他问题,例如:使用不当造成的问题、经济纠纷问题、怀疑推诿、制假售假等,不在“缺陷采集”的采集范围内。

## 消除缺陷时所产生的相关费用由谁承担?

生产者无需承担因消除缺陷所产生的费用。

包括修正或补充标识、修理、更换和退货的费用,应由生产者承担。

## 消费者应采取哪些措施配合召回工作?

1. 主动关注国家产品质量监督部门官方网站,以便及时了解缺陷项消费品信息,避免引起安全事故。

2. 一旦获知自己的产品在召回范围内,应尽快与生产者联系,配合生产者的召回工作,消除产品存在缺陷,防止给自己或者他人带来安全事故。

## 缺陷消费品召回是否有时间期限?

对存在缺陷的消费品实施召回,是生产者的责任和义务。消费品在获知缺陷消费品召回信息后,应尽快按消费品召回新闻稿或消费品召回公告公布的生产者联系方式和方法采取措施,以消除安全隐患,保护自己、他人和公众的安全。由于种种原因,消费者可能没有及时能够获取到生产者发布的召回信息,但只要是在召回范围内,消费者均可联系生产者进行召回,生产者依然有义务按照公布的召回措施消除缺陷消费品的缺陷。如果生产者拒绝,消费者可以向主管部门反映。

## 当生产者确认产品在缺陷时应采取什么措施?

生产者通过自己的调查分析或主管部门的通知,确认其产品存在缺陷的,应当采取如下措施:立即停止生产、销售缺陷产品;应当通知进口商、销售者立即停止进口和销售缺陷产品;制订缺陷产品召回计划;生产者主动实施召回的,应当自调查分析认为消费品存在缺陷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向所在地省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报告召回计划;生产者按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通知实施召回的,应当自接到通知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向通知其召回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报告召回计划;生产者被责令实施召回的,应当自被责令召回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向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报告召回计划;以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发布召回信息,并接受公众咨询;按召回计划组织实施;制作并保存召回记录;自召回实施之日起每三个月向报告召回计划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提交召回阶段性总结,并在完成召回计划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提交召回总结。

## 生产者召回时,经销商称已召回

生产该产品的印尼厂商进行沟通,确保生产过程不出现问题。

尤益嘉公司官网称,该公司进口、经销的产品众多,除了可比可咖啡外,还有市场上比较知名的皇冠丹麦曲奇、爱时乐巧克力棒、巧贝特夹心饼干等产品。

此外,标称生产企业为普维食品发展(上海)有限公司的多补达膳食纤维固体饮料[75g(2.5g×30),2019/7/6]和多补达膳食纤维复合钙固体饮料[150g(5g×30)/盒,2019/8/15],也被检出菌落总数超标。

(刘欢)

## 南极人生产商召回176套儿童家居服

在1688阿里巴巴采购批发网站上的信息显示,金旺达制衣厂是南极人授权生产销售商,销售的产品主要为南极人牌儿童家居服。成交额最高的一款售价为45元的儿童家居服,起批量为3件,月成交额为8.5万元。

金旺达将通过淘宝网发布召回公告,并通过淘宝客服、电话或短信等方式告知消费者产品召回事宜。消费者应立即停止使用召回范围内的产品,并与淘宝客服或直接与金旺达联系进行退换货。消费者因本次召回产生的相关费用均由金旺达承担。

(界面)

(赵方圆)